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主办券商”)督导的挂牌公司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恒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在对金恒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核过程中,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存在以下需要关注的情况:

报告期内,金恒股份存在对江苏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绍兴市百岁堂酒业有限公司、郴州爱元宇艺珠宝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合计1,102万元,存在一定的坏账风险,具体情况详见金恒股份2019年5月1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年年度报告》之“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部分。

根据公开信息查询,2018年江苏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及负责人被相关机关调查,江苏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爱能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经被列入被执行人。上述债权回收是否能够全额收回以及何时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但公司仍按应收账款账龄对上述债权计提了坏账准备,未根据其可收回性进行单项计提。

2018年12月25日,公司股东李淑娟女士针对上述可能形成损

失的应收账款，向公司出具承诺，承诺若上述应收账款 1 年内无法全部收回，则李淑娟女士对无法收回部分承诺由其本人代偿，代偿后，如后续收回上述欠款的全部或部分金额，则公司按实际收回金额退还李淑娟女士。

鉴于上述情况，主办券商将持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持续关注公司的业务及经营情况并敦促公司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6 日